

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1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于2020年6月17日下午13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伟芳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

监事会认为，根据公司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，同意公司为478名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11,292,500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手续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6月18日